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有关信息：
名称：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地址： 无锡市新区华山路5号
股票简称： 威孚高科、苏威孚B
股票代码： 000581，200581
股票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有关信息：
名称： 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
住所： 德国
通讯地址： 德国巴登符腾堡州 Gerlingen-Schillerhoehe 罗伯特-博世广场1号，邮编70839
签署日期： 2010年12月24日

声明

1. 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及其他相关中国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2.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目前在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4.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中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其控制人、关联方及一致行动人未增加或减少其在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持有的权益。
5. 本次权益变动根据股份认购协议进行。股份认购协议生效的先决条件是：（1）、江苏省国资委批准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2）、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3）、中国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的批准，如适用；（4）、中国商务部核准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此次以现金认购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5）、本次交易通过了中国商务部的反垄断审查，如适用；（6）、中国国家外汇管理局必要的结汇批准，如适用；和（7）、中国证监会核准了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
6. 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7. 本次认购已取得威孚高科股东大会的批准，已取得江苏省国资委的批准，尚需取得商务部批复，报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于本公司名下之日起生效。

第1节 释义

除非另有要求，本报告书中下述词语定义如下：

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
博世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	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
除息事件	因实施现金红利分配而发生的除息事件
除权事件	因股份形式分配红利、资本金转增股本、配股或其他类似情形而发生的除权事件
威孚高科、苏威孚B、上市公司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定价基准日	威孚高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第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2010年11月16日
非公开发行	威孚高科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根据股份认购协议发行总量为11,285.8万股的认购股份
非公开发行日	威孚高科在登记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项下发行的认购股份登记之日
登记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本报告书	本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外管局	中国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相关地方分局
股份认购协议	2010年12月6日签署的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和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ROBERT BOSCH GMBH）之股份认购协议
深交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认购方	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
认购股份	威孚高科拟根据股份认购协议发行，且认购方拟根据股份认购协议认购的威孚高科于深交所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收购办法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本次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拟根据股份认购协议认购威孚高科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取决于根据股份认购协议所做的调整），详见本报告书

第2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1.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德国巴登符腾堡州 Gerlingen-Schillerhoehe 罗伯特-博世广场1号
3. 注册资本：120,000万欧元
4. 法定代表人：Heiko Carrie、Bettina Holzwarth
5. 公司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公司
6. 主要经营范围：开发、制造和销售汽车装备和发动机装备的产品，从事电工技术、电子技术、机械制造、精密机械和光学系统，生产铁、金属和塑料制品以及类似商品。公司可从事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关的各种贸易业务，设立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关的企业。
7. 商业和公司登记处的登记号：HRB14000
8. 注册期限：无期限
9. 股东：罗伯特？博世基金会有限公司持有信息披露义务人92.58%的股权，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第一大股东
10. 通讯地址：德国巴登符腾堡州 Gerlingen-Schillerhoehe 罗伯特-博世广场1号，邮编70839
2. 信息披露义务人管理委员会成员和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Malchow，Wolfgang	男	管理委员会成员	德国	德国
Asenkerschbaumer，Stefan	男	管理委员会成员	德国	德国
Bohr，Bernd	男	管理委员会成员	德国	德国
Colm，Rudolf	男	管理委员会成员	德国	德国
Denner，Volkmar	男	管理委员会成员	德国	德国
Marks，Peter	男	管理委员会成员	德国	德国
Raschke，Uwe	男	管理委员会成员	德国	德国
Scheider，Wolf-Henning	男	管理委员会成员	德国	德国
Tyroller，Peter	男	管理委员会成员	德国	德国
Fehrenbach，Franz	男	管理委员会成员	德国	德国
Dais，Siegfried	男	管理委员会成员	德国	德国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上表所定义的其管理委员会成员最近5年在中国境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也未在威孚高科的业务领域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与该等业务的日常运行相关的除外）。

3.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于中国或其他国家上市公司中（直接或通过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股财务权益的任何实体间接）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上市公司名称	地点	持股方式	持股百分比
Aleo Solar AG	德国	直接/间接	69.29%
Akebono Brake Industry Co. Ltd	日本	间接	13.78%
Denso Corporation	日本	间接	5.37%
Hochiki Corporation	日本	间接	13.58%
Bosch Fren Sistemleri Sanayi ve Ticaret A.S.	土耳其	直接	84.50%
Bosch Limited	印度	直接	71.18%

第3节 持股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与威孚高科之间的股权投资关系视为其中国业务战略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本次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威孚高科中的持股总数将增至14%。本次交易再次证明了信息披露义务人致力于加强与威孚高科之间的积极合作关系，及在未来大力开发合作潜力。信息披露义务人认为，本次交易的完成将进一步加强当前与威孚高科之间的长期业务合作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另行披露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未来十二（12）个月中增持威孚高科股份的任何确定计划、协议或安排。

第4节权益变动方式

1.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交易前后在上市公司中持有的股份数量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1838.72万股威孚高科（苏威孚B）的B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24%。本次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在威孚高科持股9,522.76万股，占威孚高科总股本的14.00%。若威孚高科发生除权事件或除权事件和除息事件的综合，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交易中认购股份数量将根据股份认购协议进行调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另行披露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未来十二（12）个月中减持威孚高科股份的任何确定计划、协议或安排。

2.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1）认购股份数量

根据股份认购协议，威孚高科将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总数为11285.8万股的认购股份。其中，信息披露义务人将认购7684.04万股认购股份。如威孚高科发生除权事件或除权事件和除息事件的综合，威孚高科在本次非公开发行项下发行的认购股份总数以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将认购的认购股份数量将根据股份认购协议载明的规定进行调整。

（2）每股认购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威孚高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第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2010年11月16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即25.83元/股。

若在定价基准日至非公开发行日期间，威孚高科发生除权事件、除息事件或除权事件和除息事件的综合，则每股认购价格将根据股份认购协议载明的规定进行调整。

（3）股份认购协议生效的先决条件

根据股份认购协议，以下先决条件获得满足或放弃后，股份认购协议方始生效：

（1）、江苏省国资委批准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
（2）、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
（3）、中国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的批准，如适用；
（4）、中国商务部核准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此次以现金认购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5）、本次交易通过了中国商务部的反垄断审查，如适用；
（6）、中国国家外汇管理局必要的结汇批准，如适用；和
（7）、中国证监会核准了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

有关本交易成交的其他规定详见股份认购协议。

（4）支付方式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方案获中国证监会正式核准及各认购方具备以人民币支付全额认购价款的条件（包括国家外汇管理局必要的结汇批准，如适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照威孚高科与承销商确定的具体缴款日期一次性将认购资金划入承销商为本次发行专门开立的账户，验资完毕后，扣除相关费用再划入威孚高科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5）有关股份转让的限制或承诺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3. 交易状态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管理委员会于2010年11月11日批准本次交易。

威孚高科董事会于2010年12月6日批准股份认购协议及本次非公开发行。

4.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它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即2010年12月6日）公布前的24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威孚高科之间不存在重大交易的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威孚高科拟运用募集资金收购博世公司持有的博世汽车柴油系统股份有限公司1%股权收购完成后，威孚高科及其控股子公司南京威孚金宁有限公司持有的博世汽车柴油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合计增加至34%。（具体情况请参照2010年12月6日公告的《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关于博世汽车柴油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股份转让协议》）

第5节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前六个月买卖威孚高科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其管理委员会成员或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股财务权益的任何实体均未于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中买卖威孚高科股份。

第6节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已于本报告书披露的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7节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注册证书复印件；
2. 载于本报告书第2条的信息披露义务人管理委员会成员及主要负责人名单和护照副本；和
3. 股份认购协议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Rudolf Maier
签署日期：2010年12月24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无锡市新区华山路5号
股票简称	威孚高科、苏威孚B	股票代码	000581，20058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德国巴登符腾堡州Gerlingen-Schillerhoehe罗伯特-博世广场1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有 □ 无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其他□（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1838.72万股 持股比例：3.24%		
本次权益变动将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股份数量及比例的变动情况	变动数量：7684.04万股 变动比例：10.76%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Rudolf Maier
签署日期：2010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000581、200581　　证券简称：威孚高科 苏威孚B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威孚高科、苏威孚B
股票代码：000581、20058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县前西街168号
通讯地址：无锡市县前西街168号
邮政编码：214031
签署日期：2010年12月24日

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威孚高科中拥有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其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认购已取得威孚高科股东大会的批准，并取得江苏省国资委的批准，尚需取得商务部批复，报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于本公司名下之日起生效。

（五）本次认购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释义

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本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产业集团"	指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威孚集团"	指原无锡威孚集团有限公司
"博世公司"	指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ROBERT BOSCH GMBH）
"威孚高科"	指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威孚力达"	指无锡威孚力达催化净化器有限责任公司
"RBCD"	指博世汽车柴油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太极实业"	指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权益变动、本次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根据《股份认购协议》的约定，产业集团认购威孚高科非公开发行36,017,600股普通股，导致产业集团在威孚高科拥有权益变动的行为
"《股份认购协议》"	指威孚高科与产业集团和博世公司于2010年12月6日签署的《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和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
"目标股份"	产业集团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36,017,600股普通股
"《收购管理办法》"	指《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财务顾问"	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国资委"	指江苏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商务部"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无锡市国资委"	指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单位"元"	指人民币单位元

第一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情况

名称：	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	无锡市县前西街168号
法定代表人：	蒋国雄
注册资本：	人民币320,948.19万元
工商注册号码：	320200000007943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营运、重点项目投资管理、制造业和服务业的投入和开发、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风险投资、受托企业的管理。（上述经营范围凡涉及专项审批的经批准后方可经营）
经营期限：	1995年10月5日至不约定期限
税务登记证号码：	锡地税登字320200136002654
股东：	无锡市国资委
通讯地址：	无锡市县前西街168号
邮编：	214031
通讯方式：	电话：0510-82726428 传真：0510-82704640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是无锡市人民政府出资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为无锡市国资委，出资比例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00%。无锡市国资委为产业集团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产业集团的股权及控制关系结构如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营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以及经批准的其他业务，实际从事的业务涉及汽车配件、化纤纺织、纺织机械和创业投资等多个领域。

公司根据无锡市经济发展战略和产业政策要求，以实业为依托，以资本为纽带，以创业风险投资和产业整合为抓手，打造产业发展的重要载体，增强科技地产开发功能、科技产业服务功能、产业资本运营功能，推进以高新技术产业为先导、先进制造产业为支撑、科技服务型经济集聚发展的新型产业格局，引领和带动无锡市产业结构调整升级，是对无锡经济发展具有较大影响力和带动力、在关键领域具有控制力的综合性国有投资控股集团公司。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了产业集团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的财务报表，出具了天衡审字（2010）817号审计报告。审计机构对本公司2007-2009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书所引用的产业集团财务数据，除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产业集团上述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299,096.75	1,020,810.03	946,056.59
净资产	672,631.47	577,932.24	456,446.48
资产负债率	48.22%	43.38%	51.75%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430,248.30	433,462.98	470,285.91
净利润	52,565.54	28,274.07	28,389.30
净资产收益率	8.41%	5.47%	6.22%

指标解释：净资产收益率=本期净利润/（期末净资产+期初净资产）/2）
2007年度净资产收益率=本年净利润/2007年末净资产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5年受过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重大民事诉讼和仲裁

产业集团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产业集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资料如下：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蒋国雄	董事局主席、党委书记	中国	无锡	否
王伟良	董事局副主席	中国	无锡	否
刘玉海	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	中国	无锡	否
刘涛	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中国	无锡	否
蒋岷	董事	中国	无锡	否
洪效奇	监事会代主席	中国	无锡	否
杨伟	监事	中国	无锡	否
王慧倩	监事	中国	无锡	否
侯惠芬	监事	中国	无锡	否
韩江明	监事	中国	无锡	否
葛颂平	纪委书记	中国	无锡	否
华海岭	副总裁	中国	无锡	否
张晓耕	副总裁	中国	无锡	否
顾斌	副总裁	中国	无锡	否
孙鸿伟	董事会秘书	中国	无锡	否

前述人员在最近5年未受过任何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亦没有涉及任何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产业集团持有、控制境内外上市公司达到或超过5%发行在外的股份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上市公司名称	产业集团拥有权益的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2.13%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0年3月，于1993年7月28日在上交所上市，证券代码600667，简称"太极实业"，目前注册资本为468,817,381元人民币。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持有太极实业32.13%的股份，是太极实业控股股东。太极实业的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化学纤维及制品、化纤产品、化纤机械及配件、纺织机械及配件等。太极实业是江苏省首家上市公司，已跻身中国十大化纤企业之一。太极实业主导产品有烟用聚丙烯过滤丝束、涤纶高强工业丝、涤纶浸胶帘帆布、民用长丝、精纺呢绒和服饰服装等，其中烟用聚丙烯过滤丝束年产能力达24万吨，是国内最大的新型烟用滤材生产基地，而涤纶浸胶帘帆布生产线也是国内最先进的生产线之一。太极实业产品在国内市场享有较高的声誉和市场占有率，并远销东南亚、非洲、欧洲、美洲等国际市场。

根据太极实业2009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显示，截至2009年底，太极实业总资产17.22亿元，股东权益9.39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9.05亿元。2009年太极实业营业总收入6.17亿元，净利润0.27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0.26亿元。

第二章 本次交易的决定及目的

一、本次认购的目的

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拟认购威孚高科本次非公开发行之部分股份，目的是帮助威孚高科解决其在进气系统、动力系统以及后处理系统三大业务板块系统研发、增能扩产的资金问题，保障其主营业务稳健而快速的增长，改善财务结构及盈利水平，实现其打造我国汽车（动力工程）核心零部件国内领军者的长远发展目标，从而实现产业集团对威孚高科的支持。

二、本次认购资金主要投资项目介绍

（一）WAPS研究开发及产业化和柴油共轨系统零部件产能提升项目

本项目开发的WAPS系统技术突破了柴油发动机高压共轨系统关键技术，有效控制了设计和制造成本，建设了汽车及零部件共性技术研制、检测平台及产业化平台。项目大幅提高了国内柴油发动机高压共轨系统节能、环保等关键技术水平，促进内燃机产品技术升级，是通过自主开发、联合开发等多种方式发展自主品牌的有益实践。

从技术、市场、经济等方面分析，该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政策导向，符合行业技术发展方向，符合环保技术发展潮流，适应地区经济发展的迫切需要，区域特色明显，可行性强。项目建设目标明确，技术先进设计合理，有较好的前期工作基础，经济效益明显。项目完成后，可在本地区甚至在整个行业起到示范和带动作用。

（二）汽车尾气后处理系统产品产业化项目

该项目主要生产汽车尾气后处理系统产品，包括DOC+POC、SCR、汽油净化器、歧管净化器等。项目实施后将达到新增各类净化器198万件的生产能力，其中，年产DOC+POC净化器35万件、SCR系统33万件、汽油净化器34万件、歧管净化器96万件。

国家政策鼓励、支持汽车后处理系统产业的发展，威孚力达在汽车尾气后处理系统市场地位占优，产品竞争优势明显，具备增能扩产的基础，且能与燃油共轨系统协同，项目实施后将会形成非常好的经济效益。

（三）工程研究院项目

本项目将建设测试中心试验室用房5,280平方米（占地面积3,168平方米），部分用于试验设备基础及特殊构筑物。该基建工程为工程研究院续建工程（即测试中心的土建工程）。本项目还将增添关键试制和中试设备、检测、试验仪器共21台套。其中进口设备14台套，国产设备7台套，主要用于柴油喷射系统的研发试制。

本项目的建设，能极大提升威孚高科的自主创新能力，从而促进威孚高科研制出国内市场需要的高端产品，并为整机厂提供高水平柴油喷射、进气和尾气后处理系统的产品。

（四）产业园区建设项目

本项目重点发展的高压共轨喷油泵产品是汽车行业的关键零部件，属于国家优先支持产品领域中的《汽车产业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投资方向（2009年—2011年）》第二类——发动机第12条——高压共轨系统。该产品技术附加值高，提高了能源的附加值，具有更高的能源利用效率和更好的燃油经济性，符合国家的产业发展方向。

本项目充分利用本次无锡市政府调整工业布局的有利时机，切实落实企业的结构调整工作，使调整搬迁不成为现企业简单的翻版复制，而是通过本次调整使企业的活力得到增强，产品的研发能力得到提升，高新技术产品的生产能力得到扩大，企业的销售、创利能力得到提高。

（五）汽车动力电池材料及动力电池研发项目

本项目的资金将主要用于成立汽车动力电池材料研发室、汽车动力电池材料合成研发室、汽车动力电池研发室、汽车动力电池与汽车配套研发室等专业科室及相应配套科室的研发费用，以及研发设备、测试仪器的购置。

目前，科技部等有关部委，已经制定了电动汽车科技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草案，其中指出各种新能源汽车的技术路线，以混合动力、纯电动汽车和燃料电池汽车为代表的电动汽车为主要的发展方向，本项目研发的汽车动力电池材料及动力电池符合电动汽车科技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

（六）股权收购项目

威孚高科拟运用募集资金收购产业集团持有的RBCD1.5%股权和博世公司持有的RBCD1%股权。收购完成后，威孚高科及控股子公司南京威孚金宁有限公司持有的RBCD股权合计增加至34%。

RBCD主要生产经营满足国Ⅲ及其以上标准的燃油喷射系统。未来随着国Ⅳ排放标准的正式公布与实施，高压共轨将成为燃油喷射系统的主流技术，RBCD的经营业绩将会稳步增长。收购产业集团持有的RBCD1.5%的股权及博世公司持有的1%的股权，威孚高科在解决关联持股问题的同时，进一步加强对RBCD经营决策的影响力，推动公司与RBCD在技术研发和产品配套方面更深入的合作。

（七）补充流动资项目

未来随着经营业绩的增长，威孚高科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增加，补充一定的流动资金有利于维持威孚高科经营的稳定性，使经营更加灵活。

补充流动资金到位后，威孚高科的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降低，财务风险下降，为各个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形成有利的支撑，为威孚高科业务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威孚高科股份或者处置已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情形外，产业集团没有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后12个月内继续增持威孚高科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四、本次认购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时间

2010年11月11日，威孚高科董事会审议通过本交易。
2010年12月1日，产业集团董事会审议通过本交易。
2010年12月6日，产业集团、博世公司与威孚高科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
2010年12月20日，江苏省国资委下发《关于同意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苏国资复（2010）159号文），同意威孚高科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

第三章 本次交易的交易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有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产业集团持有威孚高科10,002.20万股股份，占其已发行股份的17.63%，为其控股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产业集团将持有威孚高科13,603.96万股，占其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20.00%，仍为威孚高科控股股东。

二、本次认购的方式

（下转B19版）

证券代码：000581 200581　证券简称：威孚高科 苏威孚B　公告编号：2010-040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或变更提案，没有提案被否决。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主持人：董事长王伟良先生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4、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0年12月24日下午13: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0年12月23日~2010年12月24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0年12月24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10年12月23日下午15:00至2010年12月24日下午15:00。

5、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无锡市南长区永和路18号 无锡市凯宾斯基饭店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人数 223 人	
	代表股份 302,692,369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36%	
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人数 30 人	
	代表股份 150,141,619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6.47%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	人数 193 人	
	代表股份 152,550,750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6.89%	

2、A股股东现场出席情况

A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人数 19 人
	代表股份 112,478,291 股
	占公司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19.83%

3、B股股东现场出席情况

B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人数 11 人
	代表股份 37,663,328 股
	占公司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6.64%

4、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现场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2及其所有子议案、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均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回避表决。

本次以普通决议方式通过了议案1、议案11、议案12、议案13，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本次会议以特别决议方式通过了议案2（及其所有子议案、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超过2/3）通过。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现场表决	150061510	99.95	0	0.00	80109	0.05
其中：A股	112478291	100.00	0	0.00	0	0.00
B股	37583219	99.79	0	0.00	80109	0.21
网络表决	152219464	99.78	189886	0.12	141400	0.09
表决汇总	302280974	99.86	189886	0.06	221509	0.07
表决结果	通过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本议案的具体内容需要逐项表决）
关联股东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ROBERT BOSCH GMBH审议该事项回避表决。

（1）发行方式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现场表决	31652311	99.75	0	0.00	80109	0.25
其中：A股	12456292	100.00	0	0.00	0	0.00
B股	19196019	99.58	0	0.00	80109	0.42
网络表决	152094590	99.70	189886	0.12	266574	0.17
表决汇总	183746901	99.71	189886	0.10	346383	0.19
表决结果	通过					

（2）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现场表决	31652311	99.75	0	0.00	80109	0.25
其中：A股	12456292	100.00	0	0.00	0	0.00
B股	19196019	99.58	0	0.00	80109	0.42
网络表决	152094590	99.70	189886	0.12	266274	0.17
表决汇总	183746901	99.71	189886	0.10	346383	0.19
表决结果	通过					

（3）发行数量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现场表决	31652311	99.75	0	0.00	80109	0.25
其中：A股	12456292	100.00	0	0.00	0	0.00
B股	19196019	99.58	0	0.00	80109	0.42
网络表决	152094290	99.70	189886	0.12	266574	0.17
表决汇总	183746601	99.71	189886	0.10	346683	0.19
表决结果	通过					

（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同意		反对		弃权	